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关于组织开展第二批大亚湾开发区公租房租户 租金收缴账户变更工作的通知

大亚湾开发区公租房承租人：

根据《关于将大亚湾开发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权属公租房资产移交大亚湾区城投集团的公告》精神，我局定于2024年8月22-26日（周末除外）开展第二批承租人的租金收缴账户变更工作（第二批需变更租金收缴账户租户名单附后，由承租人本人操作）。承租人可按照本通知附件《变更租金收缴账户操作指引》中的方式一自行操作变更或方式二前往我局指定地点办理，请相关承租人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办理。

特此通知。

- 附件：1. 第二批需变更租金收缴账户租户名单
2. 变更租金收缴账户操作指引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2024年8月2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